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名称	河南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地理位置	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安阳县）新东产业集 聚区		建设单位（用人 单位）联系人		杨明阁
项目名称	河南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十代高端显示盖板玻璃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建设单位股东是国内第一家掌握全套盖板玻璃、铝硅盖板玻璃自主掌握核心技术的企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同时具有国内领先独特的浮法工艺。公司基于长期的技术成果和知识产权的积累，不但为本项目的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而且培养了大批高素质专业化人才，为未来建设项目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技术保障。 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动国内盖板玻璃制造产业进一步发展，加速追赶国际先进技术，突破重点技术环节，填补国内技术空白，抢占行业技术制高点，打破国际巨头垄断，带动我国相关产业链协同发展，以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提升我国盖板玻璃产业的国际竞争力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项目组人员	孟丹丹、朱艳秋、赵鲁华、冯向丽				
现场调查人员	孟丹丹、冯向丽	调查时间	2024.4.15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杨明阁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冯向丽、张康康	现场采样、检 测时间	2024.4.26~202 4.4.28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杨明阁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 场检测影像资料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及检测结果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或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总粉尘浓度、呼吸性粉尘浓度、粉尘游离二氧化硅含量、碳酸钠、氧化镁、二氧化碳、二氧化氮、二氧化硫、氨、噪声、高温、工频电场。				
评价结论与建议	建设项目在采取本报告所提对策措施和建议的情况下，整改落实后，在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正常运行和个人防护用品正确使用的前提下，建设项目能够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能够具备职业卫生竣工验收条件。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修改后通过				

